

首页

学院概况

师资队伍

教学工作

科研工作

党建工作

学生工作

招生就业

合作交流



师资队伍

师资队伍

当前位置: 首页 >> 师资队伍 >> 教师风采 >> 正文

师资概述

教师风采

教师招聘

教授——于朝

信息来源: 山东政法学院 发布日期: 2018-09-11 浏览次数: 1069

于朝，男，青岛黄岛区人，中共党员，原济南市人民检察院三级高级检察官、司法会计师，山东政法学院特聘教授。司法会计学科理论创立者，已出版专著十余部，发表学术论文三十余篇。

社会兼职：全国检察机关司法会计专业指导小组组长，全国检察机关教育培训讲师团成员，山东省经济法研究会常务理事。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客座教授。

研究领域：司法会计学、司法鉴定、经济案件调查（含经济犯罪侦查）。

上一篇：教授——刘涛

下一篇：教授——孙战文

山东政法学院商学院 版权所有Copyright ? 2007 All rights reserved.
电话：0531-88599763 地址：山东省济南市解放东路63号 邮编：250014

